

证券简称：东方智能

证券代码：832075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 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十二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十二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内容如下：

1、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水电站拦污栅水下检测的水平移动装置

证书号：10510134

专利号：ZL 2019 2 1583279.5

发明人：邓仕路；洪盛荣；陈启春；张惠明

授权公告日：2020年05月1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526817 U

专利权人：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水库污漂收集及粉碎装置

证书号：10516667

专利号：ZL 2019 2 0904888.X

发明人：洪盛荣；夏伟；张惠明

授权公告日：2020年05月1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529645 U

专利权人：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水面漂浮物清漂装置

证书号：10540018

专利号：ZL 2019 2 1058095.7

发明人：洪盛荣；陈启春；张惠明

授权公告日：2020年05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562075 U

专利权人：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可转动式拦漂排水车升降导轨装置

证书号：10540020

专利号：ZL 2019 2 1062491.7

发明人：洪盛荣；陈仁亮；邓仕路

授权公告日：2020年05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562065 U

专利权人：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水电站拦污栅水下检测的上下移动架组

证书号：10562749

专利号：ZL 2019 2 1582755.1

发明人：邓仕路；洪盛荣；陈启春；张惠明

授权公告日：2020年05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55525 U

专利权人：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水面污物打捞的升降式侧收集机构

证书号：10617267

专利号：ZL 2019 2 1060630.2

发明人：洪盛荣；陈启春；张惠明

授权公告日：2020年05月2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636407 U

专利权人：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河道垃圾收集装置

证书号：10657708

专利号：ZL 2019 2 1203708.1

发明人：李国金；王进

授权公告日：2020年06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684639 U

专利权人：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水域漂浮物分类装置

证书号：10674276

专利号：ZL 2019 2 1168006.4

发明人：李国金；刘爱军

授权公告日：2020年06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684638 U

专利权人：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水利工程清污栅栏

证书号：10768072

专利号：ZL 2019 2 0874802.3

发明人：张惠明；邓仕路

授权公告日：2020年06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797486 U

专利权人：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分类拦漂设备

证书号：10773142

专利号：ZL 2019 2 0874547.2

发明人：徐国泉；夏伟

授权公告日：2020年06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797485 U

专利权人：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小型城市河道清漂船

证书号：10777131

专利号：ZL 2019 2 1203702.4

发明人：向险峰；夏伟

授权公告日：2020年06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793562 U

专利权人：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2、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清理拦污栅孔的装置

证书号：10791551

专利号：ZL 2019 2 1519453.X

发明人：邓仕路；洪盛荣；陈启春；张惠明

授权公告日：2020年06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0797443 U

专利权人：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二、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专利是公司在水利环保智能装备和水工机械智能装备行业新产品研发过程中形成的专有技术成果，将对公司后续产品的研发及应用产生积极作用。同时，将有利于增强公司自有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保持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从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产品推广应用和市场拓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 三、备查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10510134）；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10516667）；

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10540018）；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

10540020);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10562749);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10617267);

7、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10657708);

8、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10674276);

9、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10768072);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10773142);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10777131);

1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10791551)。

特此公告。

四川东方水利智能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